

辽宁省朝阳市退役军人事务服务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辽宁省朝阳市退役军人事务服务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辽宁省朝阳市退役军人事务服务中心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辽宁省朝阳市退役军人事务服务中心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辽宁省朝阳市退役军人事务服务中心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辽宁省朝阳市退役军人事务服务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承担移交政府安置的军队离退休干部接收、管理服务等工作；过往部队及入伍新兵、退伍老兵、支前民兵提供饮食服务工作；烈士陵园日常管理工作。协助做好全市退役军人行政关系、组织关系、供给关系转接和档案移交、来信来访、心理疏导、权益咨询、政策解答、法律服务以及涉退役军人舆情的收集、引导工作；做好退役军属、烈属、伤病残军人、带病返乡退役军人服务等工作。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辽宁省朝阳市退役军人事务服务中心2024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朝阳市退役军人事务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收入总计 3579.86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 3579.86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100.00%。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579.8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2.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3. 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4. 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6. 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8. 上年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收入总计减少 442.98 万元，降低 11.01%，主要原因：使用银行存款支付军休干部离退休费。

(二) 支出总计 3579.86 万元，包括：

1. 基本支出 527.04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14.72%。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390.74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31.7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58 万元。
2. 项目支出 3052.82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85.28%。主要包括军休干部人员经费、烈士陵园军供站优抚事业单位支出等业务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支出减少 442.98 万元，降低 11.01%，主要原因：使用银行存款支付军休干部离退休费。

(三) 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与上年相比，今年结转结余持平，主要原因：本单位执行收付实现制会计制度。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总体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579.8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27.04 万元，项目支出 3052.82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442.98 万元，降低 11.01%，主要原因：使用银行存款支付军休干部离退休费。与年初预算相比，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676.90%，其中：基本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98%，项目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3876.44%。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579.86 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包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23.96 万元，具体包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79 万元，主要是退休人员采暖补贴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22.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40.39 万元，主要是事

业在编人员养老保险单位部分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89.0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26.12 万元,主要是退休人员缴纳职业年金单位部分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追加预算。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烈士纪念设施管理维护(项) 434.92 万元,主要是烈士陵园维修改造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无预算，此项为中央资金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 43.84 万元,主要是烈士陵园和军供站维修维护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此项为上年结转资金返回，无年初预算。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项) 2378.46 万元,主要是军休干部离退休费、遗属生活补助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无年初预算，此项为中央资金支出。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项) 195.60 万元,主要是军休机构事业在职人员经费和机构运行经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无年初预算，此项为中央资金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401.84 万元,主要是事业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等支出，

完成年初预算的 79.2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在职人员退休。

2. 卫生健康支出 24.86 万元，具体包括：

(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 医疗（项）18.08 万元，主要是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等支出，完 成年初预算的 79.6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 是在职人员退休。

(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 疗补助（项）6.78 万元，主要是公务员医疗补助等支出，完成年初 预算的 79.6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在职 人员退休。

3. 住房保障支出 31.05 万元，具体包括：

(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 （项）31.05 万元，主要是住房公积金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1.2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在职人员退 休。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1.64 万元，完成 预算的 10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年初预 算。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64 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0.00%。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年初预算。2024 年参加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2024 年因公出国（境）费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年初预算等。

2. 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0.00%。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年初预算。2024 年国内公务接待累计 0 批次、0 人、0.00 万元。其中外事接待累计 0 批次、0 人、0.00 万元。2024 年公务接待费与上年持平，主要是严格执行年初预算等原因。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64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100.00%。完成预算的 10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年初预算。比上年减少 4.99 万元，降低 75.26%，主要是军休机构车辆资金来源为中央资金，本年不纳入此科目等原因。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当年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4 万元，主要用于加油、维修、保养、保险等，截至年末使用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8 辆。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27.0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95.3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的支出等；日常公用经费 131.7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

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等。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00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是事业单位。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中小企业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共有车辆 8 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5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 预算绩效情况。

一、预算绩效情况

1.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预算支出项目 5 个(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5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3251.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3251.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 万元），自评覆盖率达到 100 %，自评平均分为 61 分；组织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量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组织对 1 个单位开展整体绩效自评，涉及资金 506.86 万元，自评平均分为 96.8 分。《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2.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 2024 年度市直部门决算中反映办公楼运行维护项目等 5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朝财指社[2024]520 号-关于下达 2024 年优抚事业单位补助资金指标的通知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8.85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91.8 万元，全年执行数为 81.27 万元，完成预算的 89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各指标按照计划完成良好，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 朝财指社[2024]1105 号-关于拨付朝阳市烈士陵园修缮资金的通知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84.46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98 万元，全年执行数为 356.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0.72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各指标按照计划完成良好，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3) 办公楼运行维护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2 万元，全年执行数为 2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各指标按照计划完成良好，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4) 新建朝阳市光荣院项目（2400 万）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400 万元，全年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未开展。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率低，部分预算项目未开展。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预算管理。

(5) 新建朝阳市光荣院项目（240 万）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40 万元，全年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未开展。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率低，部分预算项目未开展。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预算管理。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性补助收入。

3.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4.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照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8.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

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 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2.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3.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4.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5.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无。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辽宁省朝阳市退役军人事务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579.8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523.9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4.8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1.0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579.86	本年支出合计	58	3,579.8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3,579.86	总计	62	3,579.8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万元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辽宁省朝阳市退役军人事务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579.86	3,579.8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23.96	3,523.9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9.30	69.3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79	2.7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0.39	40.3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12	26.12					
20808	抚恤	478.76	478.76					
2080808	烈士纪念设施管理维护	434.92	434.92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43.84	43.84					
20809	退役安置	2,574.06	2,574.06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2,378.46	2,378.46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195.60	195.6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401.84	401.84					
2082850	事业运行	401.84	401.8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86	24.8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86	24.8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08	18.0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78	6.7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05	31.0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05	31.0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05	31.0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辽宁省朝阳市退役军人事务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579.86	527.04	3,052.8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23.96	471.14	3,052.8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9.30	69.3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79	2.7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39	40.3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12	26.12				
20808	抚恤	478.76		478.76			
2080808	烈士纪念设施管理维护	434.92		434.92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43.84		43.84			
20809	退役安置	2,574.06		2,574.06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2,378.46		2,378.46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195.60		195.6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401.84	401.84				
2082850	事业运行	401.84	401.8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86	24.8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86	24.8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08	18.0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78	6.7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05	31.0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05	31.0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05	31.0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辽宁省朝阳市退役军人事务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579.8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523.95	3,523.9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4.86	24.8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1.05	31.0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579.86	本年支出合计	59	3,579.86	3,579.8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579.86	总计	64	3,579.86	3,579.8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辽宁省朝阳市退役军人事务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579.86	527.04	3,052.8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23.96	471.14	3,052.8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9.30	69.3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79	2.79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39	40.39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12	26.12	0.00
20808	抚恤	478.76	0.00	478.76
2080808	烈士纪念设施管理维护	434.92	0.00	434.92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43.84	0.00	43.84
20809	退役安置	2,574.06	0.00	2,574.06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2,378.46	0.00	2,378.46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195.60	0.00	195.6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401.84	401.84	0.00
2082850	事业运行	401.84	401.84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86	24.86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86	24.86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08	18.08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78	6.78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05	31.05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05	31.05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05	31.05	0.00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辽宁省朝阳市退役军人事务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90.7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1.7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	基本工资	144.20	3020	办公费	10.97	3070	国内债务付息	
3010	津贴补贴	4.33	3020	印刷费		3070	国外债务付息	
3010	奖金		3020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	伙食补助费		3020	手续费		3100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	绩效工资	119.04	3020	水费	0.20	3100	办公设备购置	
301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40.39	3020	电费	13.71	3100	专用设备购置	
3010	职业年金缴费	26.12	3020	邮电费		3100	基础设施建设	
301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08	3020	取暖费	65.73	3100	大型修缮	
30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78	3020	物业管理费		3100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6	3021	差旅费	4.99	3100	物资储备	
3011	住房公积金	31.05	3021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	土地补偿	
3011	医疗费		3021	维修（护）费	9.49	3101	安置补助	
301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	租赁费		310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58	3021	会议费		3101	拆迁补偿	
3030	离休费		3021	培训费		3101	公务用车购置	
3030	退休费	2.43	3021	公务接待费		3101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	退职（役）费		3021	专用材料费		3102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	抚恤金	0.15	3022	被装购置费		310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	生活补助	2.00	3022	专用燃料费		310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	救济费		3022	劳务费	22.36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	医疗费补助		3022	委托业务费		3120	资本金注入	
3030	助学金		3022	工会经费		3120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	奖励金		3022	福利费		3120	费用补贴	
3031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4	3120	利息补贴	
303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	其他交通费用		3120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2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63	399	其他支出	
						3990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	
						3990	经常性赠与	
						3991	资本性赠与	
						3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395.32	公用经费合计					131.7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辽宁省朝阳市退役军人事务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决算数
合 计	1.64	1.64
1、因公出国（境）费		
2、公务接待费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64	1.64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4	1.64
（2）公务用车购置费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

其中：预算数为年初预算数，反映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辽宁省朝阳市退役军人事务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辽宁省朝阳市退役军人事务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第五部分 附件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601002 朝阳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211300000														
部门年初预算收入金额		506.86														
部门年初预算支出金额		506.86														
年度主	对应项目									项目下达金额	项目执行金额	项目执行率	分值	得分		
年度主要任务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刚性）									48.68	44.28	91%	10	9.1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公用经费（保运转）									87.46	87.36	100%	10	10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工资）									405.17	351.04	87%	10	8.7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公用经费（刚性）									24.72	22.36	90%	10	9		
年度目	年初总体目标									全年完成情况						
年度目标	一、完成全年绩效目标任务、二重点工作 1. 通过开展财务内控、按照预算支出经费等方式使我局各项资金合理使用和预算执行到位。2. 以重点工作									一、完成全年绩效目标任务、二重点工作 1. 通过开展财务内控、按照预算支出经费等方式使我局各项资金合理使用和预算执行到位。2. 以重点工作办结率、工作						
绩效指标											偏差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经费保障原因分析	制度保障原因分析	人员保障原因分析	硬件条件保障原因分析	其他原因分析	
	履职效能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100	1	3.5	3.5						
	履职效能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	3.3	3.3						
总体工作完成率			=	100	%	100	1	3.3	3.3							

		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100	1	3.3	3.3						
	基础管理	依法行政能力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3.3	3.3						
		综合管理水平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3.3	3.3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预算执行率	=	100	%	100	1	1.6	1.6						
		预算调整率	<=	5	%	5	1	1.6	1.6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0	1	1.8	1.8						
管理效率	预算编制管理	预算绩效目标覆盖率	=	100	%	100	1	0.7	0.7						

	预算管理	预决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个)	1	0.7	0.7					
	预算管理	预算支出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个)	1	0.7	0.7					
	预算管理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个)	1	0.8	0.8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有效性		制度有效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个)	1	0.7	0.7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100	1	0.7	0.7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违法违规行为发生次数	=	0	次	0	1	0.7	0.7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	0	1	2.5	2.5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100	1	2.5	2.5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全省创建示范型退役军人服务站挂牌率	>=	100	%	100	1	6.6	6.6						
	服务对象满意度	退役军人满意度	>=	90	%	90	1	6.6	6.6						
	社会公众满意度	社会对退役军人相关工作满意度	>=	90	%	90	1	6.8	6.8						

	可持续性	体制改革	建立拥军优属长效机制		建立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2.5	2.5						
			完善财务内控制度		完善制度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2.5	2.5						

总评价得分

96.8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建议进一步规范预算管理	建议进一步规范预算管理
建议改进业务管理	建议改进业务管理	
建议改进预算编制管理	建议改进预算编制管理	
建议进一步提升预算执行效率和效益	建议进一步提升预算执行效率和效益	
建议改进资产管理	建议改进资产管理	
建议改进政府采购管理	建议改进政府采购管理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结果应用建议_建议核减下一年度经费数额	结果应用建议_建议核减下一年度经费数额	
建议消减低效、无效资金或结构调整	建议消减低效、无效资金或结构调整	
建议回收长期沉淀的资金	建议回收长期沉淀的资金	
其他建议	其他建议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规范预算管理	
	改进业务管理	
	改进预算编制管理	
	提升预算执行效率和效益	

	改进资产管理		
	改进政府采购管理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削减低效、无效资金		
	对资金结构进行调整		
	收回长期沉淀的资金		
	其他意见		
主管部门总体意见	建议此单位继续严格申请预算资金，确保资金全部按照预算安排合理支出，保证资金合理安全。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全额安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规范预算管理		
	改进业务管理		
	改进预算编制管理		
	提升预算执行效率和效益		
	改进资产管理		
	改进政府采购管理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削减低效、无效资金		
	对资金结构进行调整		
	收回长期沉淀的资金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建议此单位继续严格申请预算资金，确保资金全部按照预算安排合理支出，保证资金合理安全。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办公楼运行维护																	
主管部门		朝阳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朝阳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22			全年执行数			22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1. 完成年度电费水费物业费缴纳, 保障办公楼正常运转。2. 对办公楼进行各项维修维护, 保障办公人员人身安全、办公设施有效使用。								1. 完成年度电费水费物业费缴纳, 保障办公楼正常运转。2. 对办公楼进行各项维修维护, 保障办公人员人身安全、办公设施有效使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物业服务人员数量	>=	2	人	2	100%	12.5	12.5									
			物业保安人员每日巡检次数	>=	2	次	2	100%	12.5	12.5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办公系统正常运转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保证办公楼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全)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公共办公场所环境安全、整洁		安全整洁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全)	100%	20	2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完善监督机制		完善机制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全)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		我单位严格按照资金使用管理规定, 使用此项资金, 用于完成							
		完善制度设计, 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 建议重新发布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不再继续安排		
	减少或取消安排		
	结构调整，压低效补高效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年度拨付		
	其他建议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	建议此单位继续严格申请预算资金，确保资金全部按照预算安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建议此单位继续严格申请预算资金，确保资金全部按照预算安排合理支出，保证资金合理安全。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朝财指社[2024]520号-关于下达2024年优抚事业单位补助资金指标的通知															
主管部门		朝阳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朝阳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91.8			全年执行数			81.27			执行率		88.53%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确保按照文件要求用于烈士设施、光荣院、军供站等优抚事业单位维修搞糟、设备购置更新、环境整治优化、重点专业科室的建设以及陈展宣传等支出。								确保按照文件要求用于烈士设施、光荣院、军供站等优抚事业单位维修搞糟、设备购置更新、环境整治优化、重点专业科室的建设以及陈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按期完成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拨付资金金额	>=	91.8	万元	91.8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工程合格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正常运转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退役军人待遇保障率	=	80	%	80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平		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居民满意度	>=	85	%	85	100%	10	10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服务群众满意度	>=	85	%	85	100%	10	1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8.85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8.85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		我单位将严格执行优抚事业单位补助资金使用细则,用于展厅					
		完善制度设计,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建议重新发布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不再继续安排															
减少或取消安排																	

	结构调整，压低效补高效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年度拨付		
	其他建议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朝财指社[2024]1105号-关于拨付朝阳市烈士陵园修缮资金的通知															
主管部门		朝阳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朝阳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498			全年执行数			356.45			执行率		71.58%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按照年度计划拨付此项资金							按照年度计划拨付此项资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场馆建筑数	>=	1	个	1	100%	12.5	12.5							
			维修场馆设备数	>=	1	台	1	100%	12.5	12.5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维修合格率	>=	99	%	99	100%	12.5	12.5							
			维修改造工程验收合格率	>=	99	%	99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整体投资支付率	>=	99.99	%	73	73.0%	10	7.3					√	其他:朝阳市烈士陵园维修改造工程,因为施工进度未达到时限,所以未全部支付此项目的	其他:2025年我单位将继续对朝阳市烈士陵园维修改造工程按照项目施工进度进行支付资金。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确保军队建设需要		确保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95	100%	10	10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	95	%	95	100%	10	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77.3			预算执行率得分			7.16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84.46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 2025年按照工程支付工程款,确保资金的转款专用。确保资金								

	完善制度设计，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建议重新发布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不再继续安排		
	减少或取消安排		
	结构调整，压低效补高效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年度拨付		
	其他建议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新建朝阳市光荣院项目(2400万)															
主管部门		朝阳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朝阳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2400			全年执行数			0			执行率			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进一步改善社会福利、退役军人服务保障、残疾人服务基础设施条件,增加全民健身设施数量,提升为孤弃儿童、流浪乞讨人员、退役军人、残疾人等特殊群体服务的能力和质量,推动扩大群								进一步改善社会福利、退役军人服务保障、残疾人服务基础设施条件,增加全民健身设施数量,提升为孤弃儿童、流浪乞讨人员、退役军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工项目个数	=	1	个	0	0.0%	12.5	0					√	其他:新建朝阳市光荣院项目资金来源于中央预算内资金2400.00万元,省级财政资金240.00万元。因为施工进度未达到时限,所以未支付项目资	其他:2025年按照工程支付工程款,确保资金的转款专用。确保资金使用符合规定。确保工程安全。
			开工项目个数	=	1	个	0	0.0%	12.5	0					√	其他:新建朝阳市光荣院项目资金来源于中央预算内资金2400.00万元,省级财政资金240.00万元。因为施工进度未达到时限,所以未支付项目资	其他:2025年按照工程支付工程款,确保资金的转款专用。确保资金使用符合规定。确保工程安全。

	质量指标	项目合格率	>=	100	%	0	0.0%	12.5	0					√	其他:新建朝阳市光荣院项目资金来源于中央预算内资金2400.00万元,省级财政资金240.00万元。因为施工进度未达到时限,所以未支付项目	其他:2025年按照工程支付工程款,确保资金的转款专用。确保资金使用符合规定。确保工程安全。
		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	0	0.0%	12.5	0					√	其他:新建朝阳市光荣院项目资金来源于中央预算内资金2400.00万元,省级财政资金240.00万元。因为施工进度未达到时限,所以未支付项目资	其他:2025年按照工程支付工程款,确保资金的转款专用。确保资金使用符合规定。确保工程安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全民健康水平		提高		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60%-0%	0.0%	10	0					√	其他:新建朝阳市光荣院项目资金来源于中央预算内资金2400.00万元,省级财政资金240.00万元。因为施工进度未达到时限,所以未支付项目资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污染次数	<=	0	次	0	100%	10	10					√	其他:新建朝阳市光荣院项目资金来源于中央预算内资金2400.00万元,省级财政资金240.00万元。因为施工进度未达到时限,所以未支付项目资金	其他:2025年按照工程支付工程款,确保资金的转款专用。确保资金使用符合规定。确保工程安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人员满意度	>=	85	%	0	0.0%	10	0					√	其他:新建朝阳市光荣院项目资金来源于中央预算内资金2400.00万元,省级财政资金240.00万元。因为施工进度未达到时限,所以未支付项目资金	其他:2025年按照工程支付工程款,确保资金的转款专用。确保资金使用符合规定。确保工程安全。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	85	%	0	0.0%	10	0					√	其他:新建朝阳市光荣院项目资金来源于中央预算内资金2400.00万元,省级财政资金240.00万元。因为施工进度未达到时限,所以未支付项目资金	其他:2025年按照工程支付工程款,确保资金的转款专用。确保资金使用符合规定。确保工程安全。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10		预算执行率得分			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	我单位严格执行资金使用规定，专款专用，做好项目监督工作，
	完善制度设计，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建议重新发布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不再继续安排		
	减少或取消安排		
	结构调整，压低效补高效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年度拨付		
	其他建议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	继续发挥财政资金效用，提高资金管理水平，提升预算管理水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继续发挥财政资金效用，提高资金管理水平，提升预算管理水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新建光荣院项目(省基建 240 万)															
主管部门	朝阳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朝阳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240	全年执行数			0	执行率			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进一步改善社会福利、退役军人服务保障、残疾人服务基础设施条件,增加全民健身设施数量,提升为孤弃儿童、流浪乞讨人员、退役军人、残疾人等特殊群体服务的能力和质量,推动扩大群					进一步改善社会福利、退役军人服务保障、残疾人服务基础设施条件,增加全民健身设施数量,提升为孤弃儿童、流浪乞讨人员、退役军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工项目个数	=	1	个	0	0.0%	12.5	0	√	其他:新建朝阳市光荣院项目资金来源于中央预算内资金 2400.00 万元,省级财政资金 240.00 万元。因为施工进度未达到时限,所以未支付项目资	其他:2025 年按照工程支付工程款,确保资金的转款专用。确保资金使用符合规定。确保工程安全。			
			开工项目个数	=	1	个	0	0.0%	12.5	0	√	其他:新建朝阳市光荣院项目资金来源于中央预算内资金 2400.00 万元,省级财政资金 240.00 万元。因为施工进度未达到时限,所以未支付项目资	其他:2025 年按照工程支付工程款,确保资金的转款专用。确保资金使用符合规定。确保工程安全。			

	质量指标	项目合格率	>=	100	%	0	0.0%	12.5	0					√	其他:新建朝阳市光荣院项目资金来源于中央预算内资金2400.00万元,省级财政资金240.00万元。因为施工进度未达到时限,所以未支付项目	其他:2025年按照工程支付工程款,确保资金的转款专用。确保资金使用符合规定。确保工程安全。
		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	0	0.0%	12.5	0					√	其他:新建朝阳市光荣院项目资金来源于中央预算内资金2400.00万元,省级财政资金240.00万元。因为施工进度未达到时限,所以未支付项目资	其他:2025年按照工程支付工程款,确保资金的转款专用。确保资金使用符合规定。确保工程安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全民健康水平		提高		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60%-0%	0.0%	10	0					√	其他:新建朝阳市光荣院项目资金来源于中央预算内资金2400.00万元,省级财政资金240.00万元。因为施工进度未达到时限,所以未支付项目资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污染次数	<=	0	次	0	100%	10	10				√	其他:新建朝阳市光荣院项目资金来源于中央预算内资金2400.00万元,省级财政资金240.00万元。因为施工进度未达到时限,所以未支付项	其他:2025年按照工程支付工程款,确保资金的转款专用。确保资金使用符合规定。确保工程安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人员满意度	>=	85	%	0	0.0%	10	0				√	其他:新建朝阳市光荣院项目资金来源于中央预算内资金2400.00万元,省级财政资金240.00万元。因为施工进度未达到时限,所以未支付项目资	其他:2025年按照工程支付工程款,确保资金的转款专用。确保资金使用符合规定。确保工程安全。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	85	%	0	0.0%	10	0				√	其他:新建朝阳市光荣院项目资金来源于中央预算内资金2400.00万元,省级财政资金240.00万元。因为施工进度未达到时限,所以未支付项目资	其他:2025年按照工程支付工程款,确保资金的转款专用。确保资金使用符合规定。确保工程安全。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10			预算执行率得分			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	2025 年按照工程支付工程款，确保资金的转款专用。确保资金
	完善制度设计，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建议重新发布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不再继续安排		
	减少或取消安排		
	结构调整，压低效补高效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年度拨付		
	其他建议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	继续发挥财政资金效用，提高资金管理水平，提升预算管理水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继续发挥财政资金效用，提高资金管理水平，提升预算管理水		